证券代码: 839304

证券简称: 韵创文化

主办券商: 中银证券

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9年8月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 365 弄 6 号 5 号楼 1 楼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- 3.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:战士强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等事项、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,000,000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追认 2018 年日常关联交》议案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,子公司上海韵创斐达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为F&D公司提供劳务服务,补充追认2018年所产生费用为USD48,000元,即人民币301,

008.00 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,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韵创斐达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为 F&D 公司提供劳务服务,预计 2019 年度韵创斐达公司与 F&D 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(销售)的发生额不超过 500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韵创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9日